内蒙古自治区党委关于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届五中全会精神的决定

■上接第1版 要自觉同党中央大政方针和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对标对表，及时校准偏差。严格执行重大事项请示报告制度，严禁擅作主张、先斩后奏、抢跑越线。严肃查处违反政治纪律的行为和“七个有之”、“五个主义”问题，坚决把心怀二志、言行不一的两面人清除出去。

（十一）严格执行领导班子决策议事规则。各级党委（党组）要善于运用民主的办法汇集意见、科学决策，善于通过协商的方式增进共识、凝聚力量，同时善于集中、敢于担责，坚决反对和防止独断专行或各自为政，坚决反对和防止议而不决、决而不行、行而不实，坚决反对和防止以集体决策名义集体违规或逃避责任。完善和落实上级党委作出重大决策前征求下级党委和有关方面意见建议的制度。完善和严格执行党委（党组）议事规则和决策程序，坚持科学决策、民主决策、依法决策，把重大决策建立在深入调查研究、广泛听取意见、开展科学论证、合规合法性审查和风险评估的基础上。党委（党组）主要负责同志要充分发扬民主、善于正确集中，严格执行集体决策末位表态制度，注意听取不同意见，严格按原则开展工作、按原则处理关系、按原则解决工作中的矛盾和问题；班子成员在研究工作时要充分发表意见，决策形成后一抓到底，坚决反对和防止会上不说、会后乱说，当面一套、背后一套。落实领导干部重大决策终身负责制。

（十二）提高党内民主质量。坚持和完善党内民主各项制度，尊重党员主体地位，保障党员民主权利。落实党的各级代表大会代表发挥作用制度。畅通党员参与讨论党内事务的途径，拓宽党员表达意见的渠道，营造党内民主讨论的政治氛围。健全党内情况通报、情况反映制度，做好党务公开工作。严格落实党内选举制度。大力培育风清气正的党内政治文化，大力倡导清清爽爽的同志关系、规规矩矩的上下级关系，坚决抵制商品交换原则对党内生活的侵蚀。教育引导党员、干部坚持人民至上、事业第一，襟怀坦荡、光明磊落，为党和人民积极工作。

（十三）规范“一把手”履职用权。落实加强对“一把手”和领导班子监督的各项制度规定。加强正确权力观教育，引导“一把手”公正用权、依法用权、为民用权、廉洁用权。严格执行“三重一大”事项集体决策制度，不得以个人主张代替党组织主张、以个人决定代替党组织决定，也不得以专题会议、议事协调机构会议、联席会议、专班会议等代替党委常委会（党组）会议决策。加强对“一把手”贯彻执行民主集中制情况的监督检查，将落实“三重一大”决策制度情况作为巡视巡察、专项督查、审计监督的重要内容。落实“一把手”述职专题报告管理监督下级“一把手”情况制度。落实党委（党组）对下级党组织“一把手”开展监督谈话制度。加强对担任“一把手”年轻干部的监督，建立健全管思想、管工作、管作风、管纪律的从严管理体系。加大对涉及“一把手”问题线索的处置力度，做到紧盯不放、严查快办。各级党委（党组）书记必须带头执行民主集中制，不得凌驾于组织之上、班子之上，不得擅自改变集体决定，不得层层要求维护“一把手”个人权威，自觉接受班子其他成员的监督；班子其他成员要支持书记开展工作，发现书记存在问题要坦诚提出。

四、深入贯彻党中央关于锻造堪当民族复兴重任的高素质干部队伍的决策部署，以正确选人用人导向激励党员、干部干事创业

（十四）精准科学选人用人。强化党组织在干部选拔任用工作中的领导和把关作用，全面落实新时代好干部标准和“四个特别”重要要求，严格执行干部选拔任用原则和程序，公道对待干部、公平评价干部、公正使用干部，切实把对党忠诚、表里如一、担当尽责、实绩突出、清正廉洁的干部选出来用起来，以用人环境的风清气正促进政治生态的山清水秀。坚持把政治标准放在首位，做深做实做细干部政治素质考察工作，全面精准识别干部的政治忠诚、政治定力、政治担当、政治能力、政治自律等方面情况，对政治上不合格的“一票否决”。坚持因事选人、以事择人，既看过往经历也看成长潜力，不唯年龄、学历、资历。做好干部延伸考察工作，用好巡视巡察、审计、督查等成果。选优配强各级领导班子特别是“一把手”，增强人岗匹配度。坚持老中青梯次配备、统筹用好各年龄段干部。培养用好女干部、少数民族干部和党外干部，注重把有潜力的优秀人选及时放到关键吃劲岗位扎实历练。注重从基层发现和选拔优秀干部。健全干部任职回避、定期轮岗和交流制度。落实领导干部任期制，严格执行保持任期稳定有关政策。加强对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的分析研判，推进干部能上能下常态化，加大调整不胜任现职干部力度。

（十五）匡正选人用人风气。严格落实干部“凡提四必”制度，落实廉政意见由党委（党组）书记和纪委书记（派驻纪检监察组组长）共同签字确认的规定。完善和落实干部任前事项报告、选拔任用全程纪实、“一报告两评议”制度。深化选人用人专项检查，健全干部“带病提拔”责任追究机制。持续整治选人用人上的不正之风，对拉帮结派、拉票贿选、跑官要官、说情打招呼等不正之风，对突击提拔调整干部、个人说了算、跑风漏气等违规违纪行为，发现一起查处一起；对政治掮客、政治骗子，严加防范、露头就打；对不讲原则讲关系、不信组织信骗子，投机钻营、搞旁门左道的干部，不仅不能提拔使用，已在岗位上的也要严肃处理。以更高标准、更严要求加强组工干部队伍建设。

（十六）推动干部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巩固拓展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学习教育成果，教育引导党员、干部在思想上树立正确政绩观、在行动上践行正确政绩观。常态化开展政绩观教育培训，对换届后新进入领导班子的干部和新提拔干部、年轻干部、关键岗位干部等重点对象，分层分类组织开展政绩观专题培训。突出实干实绩导向，改进和完善推动高质量发展政绩考核，深入了解分析抓改革促发展和惠民生保安全、推动当前工作和处理历史遗留问题、出显绩和重潜绩等情况。用好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正反面典型案例，发挥示范引领和警示教育作用。各级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要对照政绩观偏差主要问题清单，对照纪检监察、巡视巡察、审计监督、财会监督、统计监督等反馈的问题，深入查找政绩观偏差问题，切实抓好整改整治。深入整治新官不理旧账、急功近利、弄虚作假、盲目蛮干、违背群众意愿不切实际决策、搞“形象工程”和“政绩工程”、政策规划“翻烧饼”、违规新增地方政府隐性债务、只讲发展不讲安全等问题。健全领导班子主要负责人变动交接制度。党员干部每年要在民主生活会和组织生活会上检视剖析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方面的问题，深挖思想根源，明确和落实整改举措。

（十七）增强干部干事创业本领。加强对干部特别是领导干部的政治能力训练和政治实践历练，切实提高把握方向、把握大势、把握全局能力和辨别政治是非、保持政治定力、驾驭政治局面、防范政治风险能力。分领域分专题开展履职能力培训，有计划地选派干部到重大工作、重大改革、重大任务、重大斗争一线实践磨炼。大兴调查研究，推动各级领导干部深入基层了解情况，结合实际谋划思路、解决问题、改进工作。推动干部加快知识更新，提高专业素养，补齐能力短板，在实践中总结经验、把握规律，不断增强工作的原则性、系统性、预见性、创造性。

（十八）提高培养选拔优秀年轻干部质量。落实培养选拔优秀年轻干部常态化工作机制，扩大识人选人视野，打破部门界限、地域归属、条块分割，从各条战线、各个领域、各个行业发现优秀年轻干部。加强和改进选调生工作。加强年轻干部实践锻炼，做好选派优秀年轻干部到中央和国家机关、发达地区、基层一线挂职锻炼工作，每年有计划地组织一批优秀年轻干部跨地区跨部门跨行业交流任职。实施年轻干部专业素养提升计划，分级分类组织年轻干部参加专业化培训，积极搭建领题攻坚、比武练兵等实践实战平台，着力培养专业精神、专业作风。完善年轻干部日常跟踪了解机制，结合集中学习教育、组织生活、民主评议、巡视巡察等，全面了解年轻干部的思想状况、现实表现等，有针对性地加强成长指导，及时发现和纠正自我设计等问题。党校（行政学院）要高质量办好中青年干部培训班。

（十九）加强干部管理监督和关心关爱。坚持严管厚爱结合、激励约束并重，更好调动干部的积极性主动性创造性。加强干部全方位管理和经常性监督，把严的要求贯穿干部成长全周期、教育管理监督全过程，防止重选轻管。严格执行领导干部个人有关事项报告制度。做好领导干部经济责任审计、自然资源资产离任审计、选人用人离任检查工作。加强领导干部配偶、子女及其配偶经商办企业常态化管理。加强人事招录工作管理监督。深化“近亲繁殖”问题专项整治。规范干部兼职、挂职、离职从业行为。加强退休干部管理监督。做细做实日常管理监督，深入推进“八小时外”监督，用好谈心谈话、提醒、函询、诫勉等措施，发现苗头性倾向性问题及时提醒纠正，防止小毛病演变成大问题。全面落实激励干部担当作为各项政策措施，加强对基层干部特别是条件艰苦地区干部的关心关爱。加强和改进公务员工作，发挥职务与职级并行等制度激励效应，健全表彰激励机制。用心用情做好老干部工作，有效发挥老干部作用。

（二十）加强人才队伍建设。深入实施“英才兴蒙”工程，加快培养集聚各领域各层次急需紧缺人才。深化人才发展体制机制改革，完善人才评价体系，促进各类人才竞相成长、各展其能。坚持教育科技人才一体推进，加强人才规划、人才政策、人才工程、人才项目同教育、科技的衔接联动，增强政策措施的协同性精准性。加强人才联合培养，完善科教、产教协同育人机制，着力解决人才培养与生产实践脱节的问题。深化京蒙人才协作，加大柔性引才力度。大力支持青年科技人才创新创业。优化人才调配，强化对重大科技项目、科研机构的人才支持保障。加强对人才的政治引领和政治吸纳，落实党委联系服务专家制度，健全领导干部直接联系服务专家工作机制。落实人才礼遇政策，提升人才服务保障水平。引导人才队伍中的党员弘扬科学家精神，在科研攻关、培养后学、团结协作、学术诚信、科技伦理等方面发挥模范作用，反对学术造假、抄袭剽窃等学术不端行为，抵制急功近利、浮躁浮夸等不良风气。整治人才“帽子”问题，破除论资排辈、圈子文化、学阀作风。

五、深入贯彻党中央关于建设上下贯通、执行有力的严密组织体系的决策部署，不断强化党组织政治功能和组织功能

（二十一）加强地方党委工作。切实有效发挥各级地方党委总揽全局、协调各方的领导作用，更好履行把方向、管大局、作决策、保落实的领导职责。各级党委要增强政治能力，全面领导本地区经济社会各方面工作，全面负责本地区党的建设，坚决纠正党的领导弱化、党的建设缺失、全面从严治党不力问题。注重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提高依法执政、依法治理水平。修订自治区党委工作规则和自治区党委常委会议事决策规则，制定自治区党委领导班子加强自身建设的规定。规范党委议事协调机构的设立、职责和运行，更好发挥统筹协调、整体推进、督促落实等职能作用。各级党委领导班子成员要大讲学习、深入调研、真抓实干、清正廉洁，为党员、干部当好示范、做好表率。

（二十二）统筹推进各领域基层党组织建设。强化大抓基层鲜明导向，落实和完善各类基层党组织发挥领导作用的制度规定，把基层党组织建设成为有效实现党的领导的坚强战斗堡垒。加强机关党建工作，抓好政治机关教育，深化模范机关建设，促进机关党建质量全面提升。结合全面深化事业单位改革，完善事业单位党的领导体制机制，规范事业单位党组织设置。加强国有企业、国有金融企业党的建设，在完善公司治理中加强党的领导，强化国有企业党委前置研究讨论重大经营管理事项实质性把关。深入推进抓党建促乡村全面振兴，加强苏木乡镇党委和嘎查村党组织建设，严格农村牧区基层干部管理监督，优化驻嘎查村第一书记和工作队选派管理。加强城市街道、社区党建工作，建好建强居民小区党组织。深化党建引领基层治理和基层政权建设，完善基层“微治理”机制。加强农村“空心村”和城市超大社区治理，做好边境一线地区基层党建工作。推进开发区（园区）党的建设。坚持集中和常态相结合，持续整顿软弱涣散基层党组织。加强基层党组织负责人培养选拔和教育培训。落实基层干部激励保障政策，建立稳定的基层组织经费保障机制。

（二十三）突出抓好新兴领域党的建设。深入推进新兴领域党的建设三年攻坚行动，不断增强党在新兴领域的号召力凝聚力影响力。分类完善新兴领域党建管理体系和责任体系，压实行业管理和业务监管部门、业务主管单位及属地等责任。深化拓展“两个覆盖”，巩固提升“两个功能”，推动新兴领域党组织有效履职尽责，紧紧围绕促进新经济组织和新社会组织健康发展、关爱凝聚新就业群体开展工作，切实把党的工作与生产经营、创新创业、社会服务等有机融合起来。选优配强新兴领域党组织书记和党建工作指导员。统筹抓好新兴领域党建网上阵地和网下阵地，增强党建工作实效。加强平台企业、科技创新型企业等党建工作，做好民办学校、民营医院等党建工作。分类指导新社会组织党建工作，完善行业协会、学会、商会管理制度和运行机制，全面落实党建工作要求写入章程的规定。

（二十四）从严从实抓好党员队伍建设。提高发展党员质量，严格政治审查，注重考察发展对象的入党动机、政治立场、思想觉悟、价值取向。注重从青年和产业工人、农牧民、知识分子中发展党员，做好在新兴领域中发展党员工作，不断优化党员队伍结构。强化党员教育管理，开展常态化培训特别是基本培训。健全落实党员在岗离岗、网下网上、平时应急的作用发挥机制，通过设立党员示范岗、党员责任区、党员突击队，开展承诺践诺，积极推行在职党员到社区报到，深化“我为群众办实事”活动等，引导广大党员当好群众的贴心人。加强和改进流动党员管理，健全流出地和流入地党组织协作共管、线上线下结合的制度。做好“两优一先”等评选表彰工作，深化“学习身边榜样”活动，形成学习先进、争当先进的良好氛围。健全落实党内激励关怀帮扶机制，常态化开展谈心谈话、上门走访、结对帮扶、困难救助等工作，增强党员的荣誉感、归属感。严肃稳妥处置不合格党员，纯洁党员队伍。

（二十五）完善党的各级组织贯通机制。健全上级部署传达落实、基层情况向上反映、矛盾问题协调解决的工作机制。完善属地管理和垂直管理的党建工作体系。机关工委、教育工委、金融工委、“两新”工委、国资委党委要加强对本领域本行业本系统党建工作的领导，提升党建工作质量，推动党建工作与业务工作深度融合。加大上级组织对下级组织党建工作指导力度，总结推广有效经验。做实党委（党组）书记抓基层党建工作述职评议考核。加强党务工作者队伍建设，配齐配强力量，切实解决数量不足、力量不强问题。完善党建工作领导体制和组织管理体系，形成一级抓一级、抓好本级带下级、大抓基层强基础的工作格局，推动各领域各层级党组织全面进步、全面过硬。

六、深入贯彻党中央关于驰而不息正风肃纪的决策部署，用严明纪律管党治党、以良好形象凝心聚力

（二十六）走好新时代党的群众路线。持之以恒加强宗旨教育，引导党员、干部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践行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根本宗旨，把人民对美好生活的向往作为奋斗目标。教育引导党员、干部特别是领导干部把对党负责和对人民负责高度统一起来，想问题、作决策、办事情都从人民利益出发，着力解决人民群众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利益问题，决不允许自以为是、盛气凌人，决不允许漠视群众疾苦、损害群众利益。各级领导机关和领导干部要问政于民、问需于民、问计于民，当好人民公仆。接续实施“十大民生工程”，用心用情把群众的事办好。改进和创新联系群众方法，完善民意调查等制度，利用各种渠道了解社情民意、倾听群众呼声。落实涉及民生重大决策征求群众意见制度。坚持“四下基层”，持续解决群众急难愁盼问题，让群众可感可及。各级领导干部要经常接访下访，认真阅批群众来信，做好重大信访事项包案化解工作。推进信访工作法治化，持续抓好民生领域信访问题化解。走好网上群众路线，善于把党的优良传统和新技术新手段结合起来，提高做网上群众工作的本领。更好发挥群团组织联系人民群众的桥梁纽带作用，加大政治动员、政治引领、政治教育工作力度，更好引导群众听党话、感党恩、跟党走。

（二十七）锲而不舍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巩固拓展深入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学习教育成果，以经常性学习教育为基础，以风腐同查同治为抓手，强化正反两方面典型教育，推动广大党员、干部把中央八项规定精神真正内化于心、外化于行。精简会议、文件、报送材料，落实“短实新”要求，持续改进会风文风。严格落实党政领导干部未经组织批准不得公开出版个人著作的规定。严格执行领导干部出访规定。持续深化整治形式主义为基层减负，统筹规范督查检查考核，规范创建示范、达标和评比表彰活动，清理规范节庆展会论坛活动，整治“指尖上的形式主义”，落实苏木乡镇（街道）履行职责事项清单，健全嘎查村（社区）工作事项准入制度。坚持党政机关过紧日子，从严控制“三公”经费，严格控制新建楼堂馆所。完善各级党组织定期研究作风建设机制，精准识别、有效防范、从严纠治“四风”问题新动向。

（二十八）推进作风建设常态化长效化。把作风建设融入日常、抓在经常，坚决反对抓作风建设“小事小节论”、“地区特殊论”、阻碍发展“有害论”等错误论调。坚持抓现行抓典型抓通报，紧盯重要节点，对不正之风特别是顶风违纪行为速查严处、绝不姑息，形成有效震慑。加强对“四风”突出问题的分析研判，及时纠正苗头性、倾向性问题，对突出问题开展专项整治。深入整治侵害群众利益、不担当不作为乱作为、搞“政绩工程”、加重基层负担等形式主义、官僚主义问题，深入纠治违规吃喝、违规收送礼品礼金等享乐主义、奢靡之风问题，防止隐形变异、反弹回潮。注重开门整改整治，采取“四不两直”、随机调研等方式听取群众意见。落实行业主管部门管行风责任，加强行风动态分析和有效监管，抓好师德师风、医德医风、艺德艺风建设，加大国有企业、国有金融企业和垂直管理单位分支机构等的“四风”问题治理力度。全面推行“扫码入企”，规范涉企执法行为。

（二十九）强化从严执纪。坚持有纪必依、执纪必严、违纪必究，坚持纪严于法、纪在法前，对违纪问题发现一起查处一起，坚决防止“破窗效应”。加强类案分析，深入研判案件背后的共性问题、深层次问题，用好纪检监察建议，推动深化改革、堵塞漏洞，规范权力运行。坚持宽严相济、精准得当，进一步强化重点领域、重点问题问责案件提级审核、质量评查，防止问责不力或泛化简单化。加强对纪律执行情况的监督检查，推动党的各级组织严格执行和维护纪律，对执纪不严、放任不管的严肃追究责任。

（三十）综合发挥纪律教育约束、保障激励作用。建立健全常态化长效化纪律教育机制，把党章党规党纪作为教育培训的必修课，引导党员、干部学纪明纪守纪。加强全周期全过程纪律教育，抓好新提拔干部、关键岗位干部、年轻干部等重点对象的纪律培训。贯彻惩前毖后、治病救人方针，深化运用监督执纪“四种形态”，注重用好“第一种形态”，层层设防，最大限度教育挽救党员、干部。坚持实事求是、依规依纪依法，把思想政治工作贯穿始终，增强执纪问责的规范性、准确性，实现政治效果、纪法效果、社会效果有机统一。加强诬告行为治理，对失实检举控告及时予以澄清。做好受处理处分党员、干部的跟踪回访和教育管理工作。

七、深入贯彻党中央关于坚定不移一体推进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的决策部署，将反腐败斗争进行到底

（三十一）以更大决心和力度惩治腐败。坚持猛药去疴、重典治乱，聚焦重点领域继续起底清理，做到有腐必反、有贪必肃、除恶务尽。突出权力集中、资金密集、资源富集领域，深化整治金融、国企、能源、教育、医疗、住房、开发区和招标投标等重点领域腐败，严肃查处政商勾连问题，深挖细查预期收益、约定代持等新型腐败和隐性腐败，着重查处“关键少数”、年轻干部腐败。规范干部与民营经济人士联系交往，严防干部插手项目审批、资金分配、招标投标等事项，坚决杜绝权力对微观经济活动的不当干预。常态化整治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严惩贪污侵占、截留挪用、虚报冒领、吃拿卡要等行为，坚决纠治侵害弱势群体利益等触碰底线行为。持续推进扫黑除恶“打伞破网”。深化受贿行贿一起查，坚决查处明知故犯、一犯再犯的行贿人，坚决清除“围猎”污染源。加强廉洁风险隐患动态监测，建立腐败预警惩治联动机制。严肃开展孙绍骋案、王莉霞案以案促改促治，全面彻底割除毒瘤、清除毒源、肃清流毒，着力净化和修复政治生态。

（三十二）加强对权力运行的制约和监督。加强对权力配置、运行的规范和监督，抓住政策制定、议事决策、审批监管、执法司法等关键环节，明确权力边界、严格职责权限、完善工作程序，规范自由裁量权行使，防止权力设租寻租。落实和完善以党内监督为主导、各类监督贯通协调的工作机制，强化权责对等、失责必问，推动领导干部正确履行职责、行使权力。严格执行“三重一大”决策监督、述责述廉、监督谈话等制度，推动有效制权。发挥群众监督作用，畅通信访举报渠道，营造群众主动监督、依法监督的良好环境。建立重点行业权力清单、基层小微权力清单，落实领导干部干预司法活动、插手具体案件处理的记录通报制度。

（三十三）夯实崇廉拒腐思想根基。深入实施新时代廉洁文化建设三年行动计划，不断塑造清正廉洁的思想品格、廉洁奉公的政德修养、廉洁自律的道德操守、崇廉拒腐的社会风尚。创新廉洁宣传教育机制，统筹传统阵地和新媒体新手段，线上线下联动、分层分类确定内容和方式，增强宣传教育针对性。督促领导干部带头构建亲清政商关系，严格教育管理亲属子女和身边工作人员。发挥勤廉典型示范引领和违纪违法案例警示震慑作用。领导干部不得利用职权或影响力为家属、亲友谋求特殊照顾，领导干部家属、亲友不得插手领导干部职权范围内的工作、插手人事安排。

（三十四）增强一体推进“三不腐”综合效能。完善反腐败工作机制，健全党委统一领导下纪检监察机关同巡视巡察、组织、宣传、政法、审计、信访、财会、统计等部门常态化协作配合机制，以全链条协作促进一体化治理。加快推进数字纪检监察体系建设，提高反腐败穿透力。抓实以案促改促治，对重大案件中发现的行业性、系统性腐败问题开展专项治理，通过查处案件健全制度机制，消除权力运行漏洞、监管盲区、制度空白，形成监督、办案、整改、治理闭环。推进纪检监察体制改革，完善职能配置、机构设置、力量配备，加强机关和派驻机构力量统筹使用。

八、深入贯彻党中央关于坚持制度治党、依规治党的决策部署，不断提高全面管党治党科学化制度化规范化水平

（三十五）加强党内法规制定工作。科学编制党内法规制定规划计划，针对全面从严治党中存在的突出问题，抓住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科学安排党内法规制定项目，提高制定质量，做到务实管用、便于执行。完善党内法规制定工作机制，加大备案审查、清理、解释力度，做好党内法规实施评估工作。认真总结全面从严治党实践经验，及时把比较成熟、普遍适用的经验提炼上升为制度。

（三十六）提升党内法规执行效能。强化党内法规宣传普及，加大党内法规公开力度。严格落实党内法规执行责任制，加强对党内法规执行的监督检查，压实执规部门责任，促进党内法规制度优势转化为治理效能。坚持制度面前人人平等、执行制度没有例外，健全违反党内法规的惩处追责机制，坚决纠正有令不行、有禁不止，坚决维护党内法规的严肃性权威性。

（三十七）增强党员干部制度意识。加强党章和其他党内法规、宪法和法律法规学习教育，落实领导干部应知应会法律法规和党内法规制度。完善国家工作人员学法用法制度，确保在法定范围内履行职责、在法定程序中行使权力、在法治轨道上开展工作。把是否遵守法律、依法办事作为考察干部的重要内容、使用干部的重要依据。广大党员、干部要坚持讲原则、遵法纪、守正道，在权力行使、政策执行、干部选用、评优评先等方面自觉反对和抵制潜规则，决不趋炎附势、同流合污。

九、强化全面从严治党政治责任，推动严的基调一贯到底

（三十八）压紧压实责任。各级党委（党组）要认真履行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每年至少听取一次领导班子成员履行管党治党责任情况汇报，加强督促指导。各级纪委（派驻纪检监察组）要履行好监督责任，下级纪委（派驻纪检监察组）至少每半年向上级纪委（派出机关）报告一次党委（党组）领导班子成员特别是“一把手”履行职责、行使权力情况和自身履行监督责任情况。党委各部门要认真履职尽责，坚决防范和纠治监管缺失缺位、管党治党乏力问题。对管党治党不力、出现严重问题的，严肃追责问责。

（三十九）强化严管严治。进一步完善监督体系，做实党委（党组）全面监督，加强对各类监督主体的领导。加强纪律监督、监察监督、派驻监督、巡视监督统筹衔接，推动党内监督同人大监督、民主监督、行政监督、司法监督、审计监督、财会监督、统计监督、群众监督、舆论监督深度融合、高效联动。全面贯彻党的巡视工作方针，用好常规巡视、专项巡视、机动巡视、提级巡视等方式，创新巡视方法，加大巡视“回头看”力度，加强巡视整改和成果运用。深化巡视巡察上下联动，提升对村巡察质效。

（四十）坚持以上率下。各级党委（党组）特别是“一把手”要坚持以上率下做、以上促下抓，在履行管党治党责任上作示范。党委（党组）书记要抓好班子、带好队伍，履行好全面从严治党第一责任人责任；领导班子其他成员要承担分管领域、部门、单位全面从严治党重要领导责任，认真履行“一岗双责”，抓好分管范围内党的建设。各级党员领导干部都要把管党治党责任扛在肩上、抓在手上，严于律己、严负其责、严管所辖。

全区各级党组织和广大党员、干部要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忠诚履职尽责、勇于担当作为，以永不懈怠的精神状态持之以恒推进全面从严治党，不断开创自治区各项事业发展新局面，奋力书写中国式现代化内蒙古新篇章！

神舟二十四号载人飞船瞄准25日8时18分发射

■上接第2版 形成三船三舱组合体。目前，船箭飞行产品质量受控，航天员乘组状态良好，地面系统设施设备运行稳定，空间站组合体状态正常，具备执行发射任务条件。神舟二十三号载人飞船完成任务后返回东风着陆场。

巴基斯坦航天员在轨期间，除参与乘组日常工作外，主要承担中巴合作空间科学实验任务，重点完成实验样品及实验单元的安装，并按计划开展在轨实验。根据当前评估情况，任务总指挥部决定由航天员朱杨柱执行一年期在轨驻留试验任务。

据介绍，神舟二十四号飞行任务期间计划开展90项科学实验和技术试验项目，主要涉及空间生命科学、微重力流体物理与燃烧科学、航天新技术等领域。此次任务中，将开展面向生物技术和材料领域的4个中巴合作科学项目，巴基斯坦航天员将在轨实施光合微生物蓝藻实验。

据了解，神舟二十三号航天员乘组自今年5月25日进驻空间站以来，开展了一系列空间科学实验和技术试验，在空间生命科学、空间材料科学、航天医学、航天新技术等领域，取得了阶段性成果。其中包括：通过多组学研究发现空间飞行会降低约50%的人诱导原始生殖细胞分化效率，同时发现了细胞外基质、细胞骨架、翻译调控及脂质代谢等生殖细胞适应空间环境的关键通路；首次在空间站获得毫米级深紫外非线性晶体——氟硼铍酸钾，并利用空间环境显著改善其晶体生长特性和质量，能够为高功率深紫外激光器件提供关键材料。

另据介绍，月球探测工程目前已取得一批阶段性重要成果。不久的将来，工程将在文昌航天发射场组织开展长征十号甲运载火箭、梦舟载人飞船发射场合练任务，全面验证测试发射流程和系统间接口，之后还将组织实施长征十号运载火箭技术验证飞行试验，全面获取飞行试验数据，揽月着陆器首次飞行任务也正按计划有序推进。

发布会后，神舟二十四号航天员乘组3名航天员在东风航天城问天阁与中外媒体记者集体见面并回答记者提问。